

##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签署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合同类型及金额：洪泽主城片区热电联产异地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，合同金额人民币 6.22 亿元。
- 合同生效条件：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，并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- 合同履行期限：340 日历天。
-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：本次签署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预计将对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带来一定正向影响，具体收入确认将由工程实际完工进度及情况决定。
- 风险提示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存在相关政策法规、市场、技术等方面的不确定性风险；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。

#### 一、签署合同概述

近日，华光环保能源（西安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与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《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》，合同总价为 6.22 亿元。

#### 二、审议程序情况

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，公司依据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则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或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## 三、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

### （一）合同标的情况

1、合同名称：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

2、合同双方：

发包方：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

承包方：华光环保能源（西安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3、合同工程内容

建设一个完整的 4 台 260t/h 高温超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，2 套 B30 背压式汽轮发电机组，1 套 B18 背压式汽轮发电机组,3 套 2000Nm<sup>3</sup>/min 汽拖空压机组，1 套 1500Nm<sup>3</sup>/min 汽拖空压机组,9 套电拖空压机组并配置备用的电拖空压机组及配套干燥过滤系统，三台锅炉环保岛 EPC，原有电厂内 8 台套电动空压系统拆除至新厂区安装。

### （二）合同发包方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

2、法定代表人：方兵

3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4、注册资本：18000 万人民币

5、成立日期：2021 年 7 月 8 日

6、注册地址：淮安市洪泽区高良涧街道人民北路 40 号

7、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发电、输电、供电业务；各类工程建设活动；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；建设工程设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 
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一般项目：热力生产和供应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保温材料销售；通用设备制造（不含特种设备制造）；机械设备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8、股东情况：系江苏洪泽湖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%控股。江苏洪泽湖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淮安市洪泽区财政局（淮安市洪泽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）100%控股的国有独资公司。

9、履约能力分析：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地方政府国有独资企业，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。

10、合同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交易不存在关联交易。

#### 四、合同主要条款

##### （一）合同双方

发包方：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

承包方：华光环保能源（西安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##### （二）工程概况

1、工程名称:洪泽主城片区热电联产异地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。

2、工程地点:淮安市洪泽区经济开发区

3、工程审批、核准或备案文号:淮审批投资复【2024】27号

4、资金来源:国有资金。

5、工程内容及规模:建设一个完整的 4 台 260t/h 高温超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, 2 套 B30 背压式汽轮发电机组, 1 套 B18 背压式汽轮发电机组,3 套 2000Nm<sup>3</sup>/min 汽拖空压机组, 1 套 1500Nm<sup>3</sup>/min 汽拖空压机组,9 套电拖空压机组并配置备用的电拖空压机组及配套干燥过滤系统, 三台锅炉环保岛 EPC, 原有电厂内 8 台套电动空压系统拆除至新厂区安装(除化水站系统外, 化水站系统界限范围:1、化水制水系统:高效沉淀池系统-无阀滤池-工艺消防水池(不含消防系统需预留消防泵接口)-清水泵-清水箱-超滤水泵-换热器-过滤器-超滤系统-超滤水箱-一级反渗透增压泵-保安过滤器-一级 RO 高压泵-一级 RO 装置-一级 RO 水箱-二级 RO 增压泵-保安过滤器-二级 RO 高压泵-二级 RO 装置-二级 RO 水箱-EDI 增压泵-保安过滤器-EDI 装置-除盐水箱-除盐水泵系统;2、浓水反渗透系统:浓水-浓水箱-水泵-保安过滤器-浓水 RO 高压泵-浓水 RO 装置-一级 RO 水箱;3、污泥处理系统:高效沉淀池的物化污泥-污泥池-污泥浓缩池-污泥调理池-污泥脱水间脱水)。4、总容量不低于 4 兆瓦光伏设施等。

6、本合同工程承包范围:本项目采用设计、采购、施工一体化模式(EPC), 招标范围包含本工程设计、工程施工、设备购置并安装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、移交、备案等相关资料的办理等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全部工作。

①设计:包括但不限于用地红线范围内的方案设计、施工图设计、所有专业工程的二次深化设计, 包括建筑、结构、给排水、电气、暖通、室外配套工程包括

但不限于景观绿化、照明、道路等专业设计及施工现场配合服务，施工期间各阶段验收、设计修改、变更等服务工作。

②)施工:施工图及设计变更范围内工程的施工以及工程竣工验收、移交、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等相关工作。

③)采购:包含货物、材料采购及管理，根据招标人批准的施工图设计及货物、材料清单，完成本项目所有货物、材料的采购及相关工作。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建设所需要的一切与项目相关的所有材料、设备及工器具购置等采购(含供货、运输、装卸、保管、安装、运行及试运行、相关各类技术培训服务、质保期的维修管养等全部内容)承包人必须执行现行技术规范标准，向发包人提供合格产品。

### (三) 合同工期

计划开始工作日期:2024年11月15日

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:2025年02月05日。

计划竣工日期:2025年12月31日。

工期总日历天数:340日历天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，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。

### (四) 质量要求

工程质量标准:设计:合格。设计内容要符合招标人的要求，须达到国家关于建设工程或相关工程设计深度的要求，经招标人书面认可且最终通过相关部门批准和施工图审查合格。

采购:合格。工程所有物资(设备、材料等)采购质量需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要求，合格率达到100%。

施工:合格。确保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达100%，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，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

### (五) 合同价格

签约合同价(含税)为:暂定总价人民币(大写)陆亿贰仟贰佰万元整(¥622,000,000元)

### (八) 生效条件

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，并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## 五、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签署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预计将对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带来一定正向影响，具体收入确认将由工程实际完工进度及情况决定。本合同为日常经营合同，该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、经营的独立性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六、其他相关说明及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

根据公司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，本次合同单笔金额超过 1 亿元，公司以临时公告形式进行自愿性信息披露。公司将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合同条款中已对合同范围、合同价格、生效条件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，合同双方也具有履约能力，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存在相关政策法规、市场、技术等方面的不确定性风险；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3 日